#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,由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所列各项统计指标、数据,涵盖 2019 年 1月 1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个年度时间段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 10 号;电话:0535-6226152)。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(一) 概述

2019年,我局严格执行上级有关安排部署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便民的原则,认真开展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,完善政务公开制度,深化政务公开内容,规范政务公开工作,不断加大公开力度,完善工作机制,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,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,不断推进本局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走上制度化、规范化轨道。

(二)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成立由局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组长,班子其他成员为副组长,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完善了《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主动公开事项清单》,明确局办公室为处理政务公开事务的牵头责任部门,各科室负责人对本科室的政务公开工作负责,做到有领导分管、有工作人员负责,建立健全了工作机制,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,确保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## (三)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围绕我局中心工作,针对公众关切,主动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地发布权威信息,特别是有关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等方面的信息,以增进公众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了解和理解。开设"烟台文旅"微信公众号,积极开展网上互动,搭建交流服务平台。在局网站开设"在线留言""意见征集"等栏目,倾听来自社会方方面面、各种不同的声音,了解群众对我局工作的意见。

(四)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

2019年,结合文化和旅游工作实际,狠抓落实,扎实推 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及时公开本部门 2018年财 政决算、2019年财政预算等财政资金信息、专项资金使用情 况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信息、公共监管信息。

### (五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公开渠道逐步拓宽。我们利用多种渠道公开文化旅 游信息,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制度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"中国 烟台"、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"烟台文旅"、 微博"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"、"烟台文旅"抖音号及时 发布政务信息。2019度,我局主动公开的文化和旅游信息 16080 余条次, 内容涵盖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政府决策、 人事信息、工作动态、信息联播、其他等与部门职责有关的 信息等。二是公开内容逐步扩大。根据上级要求,及时审定、 更新和充实政务信息公开内容,凡是涉及群众利益和社会普 遍关心的问题,只要不涉及党和国家秘密的,都按照相关规 定逐项公开,做到公开内容全面真实、及时准确,方便群众 查询。三是服务作用逐步深化。通过多种形式,公开与人民 群众广泛关注的政务信息。此外还根据需要,结合实际通过 广播、工作简报、便民手册、公开栏等形式,及时公开了需 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相关信息。

(六)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积极推进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,将 2019 年度我局办理的 10 件人大代表建议、39 件政协提案全部通过烟台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了公开。

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<del>-</del>									
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								
0	0	0								
1	1	1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
22	减 9	13								
74	减 29	34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
24	减 13	11								
0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								
0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	
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								
22 项	1285.28 万元									
	本年新 制作数量 0 1 第二十条第(五)项 上一年项目数量 22 74 第二十条第(六)项 上一年项目数量 24 0 第二十条第(八)项 上一年项目数量 0 第二十条第(九)项	制作数量 公开数量   0 0   1 1   第二十条第(五)项 本年增/减  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/减   第二十条第(六)项 本年增/减   1 0   第二十条第(八)项 本   1 0   第二十条第(九)项 本   第二十条第(九)项 0								

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	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			自然人	商业	商业 科研 社会公 法律				总计
项加第四项之和)		企业		机构	益组织		其他	70.71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		2						2	
请数量		3						3	
=,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		0						0
请数	请数量		-						
(一) 予以公开			3						3
		部分公开(区分处							
	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								
	计其1	也情形)							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							
		规禁止公开 3. 危及"三安全 <del>一</del> 稳							
		5. 厄及							
	(三)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							
	不予	益							
	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							
三	471	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							
本		息							
年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度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办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							
理	(四)	<b>关</b> 政府信息							
结	无法 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							
果		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						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(五) 不予 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							
		反复申请	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							
		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							
		息							
	(六)	其他处理							
(七)总计			3						3
四、	结转	下年度继续办理	0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狠抓政务公开工作,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,但与该项工作的高标准、严要求相比,还存在一定差距,一是政府信息公开还不够规范,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;二是对部门政策文件解读不及时,没有同步发布解读文件。

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,我局将在今后工作中,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有关要求,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,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管理制度,继续完善和充实政务公开内容,做到及时增删,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、全面、及时。同时,主动加强与公众的交流、互动,力求把与公众的交流作为了解公众诉求、解决公众关心的实际问题的重要渠道,与公众在良性互动中达成理解和共识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### (一)保密审查情况

- 一、组织领导建设情况。加强领导,健全组织,把保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。一是对拟公开的公文、信息是否涉密进行严格把关。二是把保密工作列入年度考核内容,明确任务,责任到人。三是召开会议,安排布置保密工作,为做好政务公开保密工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。
- 二、保密制度的建设情况。建立健全各项保密工作制度。 先后建立健全了涉密人员管理制度、涉密计算机保密管理制度、电子政务网络使用管理制度、电子政务收发专管员管理制度。进一步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、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,确保不发生泄密事件,做到以制度管人、按程序办事,确保保密工作顺利开展。
- 三、开展保密宣传教育情况。高度重视保密宣传教育工作,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各种学习,结合实际制定规划,采取多渠道、多形式加强对重点涉密人员、保密干部的保密法制宣传教育,认真学习相关法律,通过学习教育增强领导干部的保密意识,提高了业务能力,为做好保密工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开展。重点加强对计算机系统信息和文件的保密防范。指定懂业务、会管理的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加密计算机的管理工作,按有关要求及时组织人员对各科室办公自动化设备配置、使用情况进行整理、协

调。防止涉密信息上网,做到"涉密信息不上网,上网信息不涉密",按照"控制源头、加强检查、明确责任、落实制度"和"谁上网,谁负责"的原则,加强了对涉密网络的检查。

经审查, 2019年, 我局未发生涉密信息泄露情况。